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6-026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26年7月7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1,528.34万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方式为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61.99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其中，首次授予 1,528.3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预留 333.65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授予日	2026/6/5
授予数量	1,528.34万股
授予人数	92人
授予价格	3.12元/股
股票来源	☐ 发行股份 ☒ 回购股份 ☐ 其他

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

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6 年 6 月 5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9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528.34 万股，授予价格 3.12 元/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陈 磊	董事长	90	4.83%	0.1044%
2	毕光明	董事、总裁	90	4.83%	0.1044%
3	胡国民	董事、副总裁	70	3.76%	0.0812%
4	茅 飞	职工代表董事	40	2.15%	0.0464%
5	唐卫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70	3.76%	0.0812%
6	顾美华	副总裁、财务总监	70	3.76%	0.0812%
7	周 勇	副总裁	70	3.76%	0.0812%
8	金 辉	副总裁	70	3.76%	0.0812%
经营层、中层干部以及核心技术和业务骨干（84 人）			958.34	51.47%	1.1117%
合计			1,528.34	82.08%	1.772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二）限售期 and 解除限售安排

1、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2、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四、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2026】210Z0011 号），截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止，公司已全部收到 92 名激励对象所缴纳的 1,528.34 万股的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47,684,208.00 元。

五、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528.34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完成授予登记手续。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因此，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9,152,076	15,283,400	24,435,476
无限售条件股份	852,878,596	-15,283,400	837,595,196
总计	862,030,672	0	862,030,672

注：实际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激励计划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后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公司将在限售期的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董事会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6 年 6 月 5 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解除限售安排比例分期摊销，且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摊销总费用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4,416.90	1,634.07	1,865.41	727.13	190.29

注：上述结果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能够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成本，预计本激励计划将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